证券代码：603839 证券简称：安正时尚 公告编号：2022-039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2021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2021-06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5月2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629,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407%，成交的最高价为9.33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6.56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2,363,892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已披露的既定方案。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85 证券简称：晨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债券代码：113628 债券简称：晨丰转债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海宁市求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求精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9,31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10%。求精投资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11,73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19.7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94%；本次解除质押后，求精投资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2,73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60%，占公司总股本的1.62%。

一、上市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接到求精投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具体如下：

1.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海宁市求精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1,73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7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94%
解除质押时间	2022年5月24日
持股数量	59,319,000股
持股比例	35.1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73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求精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后续可能存在再次质押的计划，如再次质押，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22-050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安顺投资有限公司函告，获悉安顺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原因
安顺投资有限公司	否	61,142,422	82.87%	4.33%	否	2022年5月23日	2025年5月22日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合计	—	61,142,422	82.87%	4.33%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安顺投资有限公司	73,778,958	5.23%	70,770,998	—	95.92%	5.01%
合计	73,778,958	5.23%	70,770,998	—	95.92%	5.01%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2-062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5月24日，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现将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关于本次回购的首期资金已准备完毕，回购专用账户正在积极开立中，待相关账户开立完成后，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回购报告书。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Starr Financial (Barbados)I, Inc.（史带金融[巴巴多斯]一期）（以下简称“史带金融”）关于“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征询函回复，其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史带金融自2008年开始投资入股本公司，陪伴公司创业、发展14年，公司对史带金融长期以来给予公司的坚定支持表示衷心感谢！并愿与广大新老股东一道携手前行，共享公司长期发展成果！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65 证券简称：康隆达 公告编号：2022-032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隆达”）于2021年6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康隆达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截至2022年5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2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24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交所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问询函提到的问题进行逐项核查及回复。由于问询函相关回复数据内容尚需进一步梳理，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公司拟在10个交易日内尽早提交回复《问询函》并履行披露义务。

延期回复《问询函》期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积极协调各方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争取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润都制药（荆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都荆门公司”）收到湖北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润都制药（荆门）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刘杰

单位地址：荆门市掇刀区荆门化工循环产业园荆东大道325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证编号：（鄂）WH安许证【2022】1104号

许可范围：生物碱100吨/年**

有效期：2022年06月24日至2025年05月23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应急管理厅

发证日期：2022年05月24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取得标志着润都荆门公司可以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相关业务。

因相关产品生产及销售情况可能受市场需求、业务开展情况以及行业政策等影响，未来盈利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证编号：（鄂）WH安许证【2022】1104号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2-020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刘杰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杰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于刘杰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补选独立董事就任前，刘杰生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应职务。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公司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刘杰生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杰生先生在其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2-039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5月25日，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募投项目“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原实施主体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昇”）拟以募集资金15亿元投资并控股上海晶昇新诚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昇新诚”），再由晶昇新诚以募集资金15亿元出资参与设立二级控股子公司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新昇晶科”），并由新昇晶科作为募投项目最终实施主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0号），公司于2022年2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40,038,399股，每股发行价20.83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851.17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3,814,364.7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46,185,486.4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162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300mm高端硅基材料研发中试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1	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	460,351.20	150,000.00
2	300mm高端硅基材料研发中试项目	214,420.80	200,000.00
3	补充流动性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824,772.00	500,000.00

三、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情况

（一）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情况

募投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本次变更前）	实施主体（本次变更后）
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拟设立的二级控股子公司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1、新昇晶科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2、在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过程中，原项目实施主体上海新昇将以募集资金15亿元投资并控股晶昇新诚，再由晶昇新诚以募集资金15亿元出资参与设立二级控股子公司新昇晶科，并由新昇晶科作为募投项目最终实施主体。除上述变更外，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3、关于晶昇新诚、新昇晶科等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的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原因

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战略需求，基于公司在半导体硅片业务领域、特别是300mm半导体硅片业务领域研发和制造的经验做出的重大决策。晶昇新诚、新昇晶科是由原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昇与多个合资方共同出资逐级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在各合资方的支持下，新昇晶科可集中优势资源，获得资金支持，从而更好的利用募集资金，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推动300mm半导体硅片的产能建设和技术能力提升，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巩固国内领先地位扩大优势，并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

四、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仅变更募投项目“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五、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原实施主体上海新昇以募集资金15亿元投资并控股晶昇新诚，再由晶昇新诚以募集资金15亿元出资参与设立二级控股子公司新昇晶科，并由新昇晶科作为募投项目最终实施主体。除上述变更外，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

六、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募投项目“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原实施主体上海新昇以募集资金15亿元投资并控股晶昇新诚，再由晶昇新诚以募集资金15亿元出资参与设立二级控股子公司新昇晶科，并由新昇晶科作为募投项目最终实施主体。

（二）独立董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事项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及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涉及原项目建设内容等情况的改变，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意募投项目“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原实施主体上海新昇以募集资金15亿元投资并控股晶昇新诚，再由晶昇新诚以募集资金15亿元出资参与设立二级控股子公司新昇晶科，并由新昇晶科作为募投项目最终实施主体。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安排，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审议，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26 证券简称：沪硅产业 公告编号：2022-038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昇”）出资155,000万元，与多个合资方共同出资逐级设立一级控股子公司上海晶昇新诚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三级控股子公司上海新昇晶睿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实施300mm半导体硅片扩产项目。上海新昇为上述各级子公司的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是扩产项目的主要实施及推进主体。

●本次对外投资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昇拟以货币资金出资155,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出资150,000万元、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其他各合资方拟以货币资金总计出资524,000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对外投资已于2022年5月2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征帆、郝一阳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风险提示：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设立尚需取得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国际环境变化、宏观政策变化、市场变化和技术进步等诸多因素的影响，项目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行业、市场和技术发展的变化，发挥整体优势，动态评估风险并同步调整风险应对策略，保证各级子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持续完善拟成立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优化公司整体资源配置，预防和降低对外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加速推进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抢抓半导体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扩大公司集成电路用300mm半导体硅片的生产规模，提升公司全球硅片市场占有率与竞争优势，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昇与多个合资方共同出资逐级设立一级、二级、三级控股子公司，在上海临港建设新增30万片集成电路用300mm高端硅片扩产项目，项目包括“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单晶硅棒晶体生长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拉晶产线建设和“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切磨抛产线建设两部分，其中，后者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之一（同步履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决策程序）。项目建成后，将新增30万片/月300mm半导体硅片产能，公司集成电路用300mm半导体硅片总产能达到60万片/月，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市场占有率。

本次对外投资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昇拟以募集资金出资150,000万元、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与其他合资方逐级设立一级、二级、三级控股子公司，各合资方名称、投资标的、投资金额如下：

1、共同投资一级子公司上海晶昇新诚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新昇拟与海富半导体创业投资（嘉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海富半导体基金”）、共青城晶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融投资”）及上海励硅半导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励硅”）共同投资上海晶昇新诚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昇新诚”或“一级子公司”），投资完成后，晶昇新诚注册资本299,000万元，其中：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上海新昇	155,000	51.8394%	募集资金150,000万元 自有资金5,000万元
海富半导体基金	128,000	42.8094%	货币
晶融投资	8,000	2.6756%	货币
上海励硅	8,000	2.6756%	货币
合计	299,000	100.00%	—

2、共同投资二级子公司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晶昇新诚拟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二期”）、上海闪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闪芯”）共同投资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新昇晶科”或“二级子公司”）。新昇晶科将作为募投项目“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高端硅片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其注册资本570,000万元，其中：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晶昇新诚	290,000	50.8772%	货币
产业基金二期	250,000	43.8596%	货币
上海闪芯	30,000	5.2632%	货币
合计	570,000	100.00%	—

3、共同投资三级子公司上海新昇晶睿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

新昇晶科拟与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建材新材料基金”）、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国投资管”）、中国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混改基金”）共同投资上海新昇晶睿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新昇晶睿”或“三级子公司”）。新昇晶睿将作为“集成电路制造用300mm单晶硅棒晶体生长研发与先进制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其注册资本205,000万元，其中：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新昇晶科	105,000	51.2195%	货币
中建材新材料基金	51,000	24.8781%	货币
上国投资管	30,000	14.6341%	货币
混改基金	19,000	9.2683%	货币
合计	205,000	100.00%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新昇与多个合资方共同出资逐级参与设立上述一级、二级、三级控股子公司以实施300mm半导体硅片扩产项目。

（二）关联交易及决策审批程序

本次参与出资的各投资方中，产业基金二期拟以货币形式出资250,000万元。鉴于，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一期”）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且产业基金一期的董事楼宇光、丁文武、杨鲁闽、唐雪峰、严剑秋、王文莉同时担任产业基金二期的董事，产业基金一期的董事范冰同时担任产业基金二期的监事。此外，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根据各自的委托管理协议分别对产业基金一期、产业基金二期进行管理。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产业基金二期系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于2022年5月2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征帆、郝一阳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各级子公司合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一级控股子公司晶昇新诚的合资方基本情况

1、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水路1000号1-4幢、6-19幢

（4）法定代表人：李炜

（5）实质控制人/主要股东：公司持股100%

（6）注册资本：238,0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4年6月4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品质半导体硅片、硅基半导体材料、半导体设备和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半导体材料与器件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海新昇总资产644,284.52万元，净资产225,294.66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69,680.32万元，净利润-745.81万元。

2、海富半导体创业投资（嘉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为准，以下简称“海富半导体基金”）基本情况

海富半导体基金为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富产业投资”）作为基金管理人发起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为专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投资基金，基金规模拟为131,504.40万元，拟参与基金投资的合伙人及认缴出资额见下表：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认缴比例
普通合伙人 基金管理人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10.00	0.7680%
有限合伙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52,582.40	39.9853%
有限合伙人	上海长三角中银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350.00	39.0481%
有限合伙人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7,472.00	13.2862%
有限合伙人	嘉兴璞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80.00	6.1443%
有限合伙人	武汉荟达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10.00	0.7680%
合计		131,504.40	100%

*拟设立海富半导体基金的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有权审批部门核准为准。

其中：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为负责管理运营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的独立法人机构；海富产业投资、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创新投”）、武汉荟达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荟达亚”）均为在中国境内合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长三角中银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银长三角二期”）为中银投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32372）发起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码为STW684，其基金合伙人包括中建创新（天津）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比例89.97%）、上海临港新片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比例10%）和中银投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认缴比例0.03%）；嘉兴璞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璞纯”）为重庆上创新微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2597）发起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码为SVQ013，其基金合伙人包括重庆上创新微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20名自然人，其中：自然人合伙人中，李炜、黄燕为公司高管，其他18名自然人合伙人为公司员工，但其均仅作为该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嘉兴璞纯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海富半导体基金基金管理人海富产业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1）企业名称：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住所：上海市静安区万航渡路888弄8号A室

（4）法定代表人：李保国

（5）实质控制人/主要股东：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7）成立日期：2004年10月18日

（8）经营范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发起设立投资基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富产业投资总资产为30,882.84万元，净资产22,762.51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911.72万元，净利润5,461.56万元。

海富产业投资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及其他业务关系。

3、共青城晶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共青城晶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住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4）执行事务合伙人：共青城新昇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徐彦芬）

（5）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22年4月2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晶融投资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共青城新昇投资有限公司均成立于2022年，为专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以员工为主的投资平台，尚无可提供的财务数据。

4、上海励硅半导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励硅半导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979号2楼

（4）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慧芳

（5）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22年5月7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上海励硅成立于2022年5月，为面向新昇晶科、新昇晶睿员工设立的员工激励平台，目前由王慧芳、陆佳菁（均为公司员工）作为股东先行设立，待激励对象明确后，转由具体激励对象受让相应合伙份额并实缴，尚无可提供的财务数据。

（二）二级控股子公司新昇晶科的合资方基本情况

1、上海晶昇新诚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晶昇新诚基本情况见上述“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2、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3）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52幢7层701-6

（4）法定代表人：楼宇光

（5）注册资本：20,415,0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9年10月22日

（7）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投资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8）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产业基金二期总资产为23,529,022.86万元，净资产21,210,949.50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042,815.96万元，净利润3,751,123.14万元。

产业基金一期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且产业基金一期的董事楼宇光、丁文武、杨鲁闽、唐雪峰、严剑秋、王文莉同时担任产业基金二期的董事，产业基金一期的董事范冰同时担任产业基金二期的监事。此外，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根据各自的委托管理协议分别对产业基金一期、产业基金二期进行管理。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产业基金二期系公司关联方。

3、上海闪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上海闪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博乐路70号36幢4层J3218室

（4）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闪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朱慧）

（5）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1年10月15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上海闪芯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由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由芯”）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海由芯总资产为69.71万元，净资产66.40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28.50万元。

上海闪芯为武岳峰科创专为本次交易而设立的公司，对新昇晶科出资前，上海闪芯的主要股东将变更为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岳峰三期基金”）及其关联方。武岳峰三期基金成立于2021年5月14日，注册资本323,600万元，是由仟晶（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29450）发起设立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码为SQN952，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闪芯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资产及其他业务关系。

（三）三级控股子公司新昇晶睿的合资方基本情况

1、上海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新昇晶科基本情况见上述“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2、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住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E1栋基金